律师或无律师当事人： 州律师协会号码： 姓名： 律所名称： 街道地址： 城市： 州：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律师委托人（姓名）：	仅供法院使用 仅供参考 不得向法院提交
加利福尼亚高等法院 ____ 县 街道地址： 邮寄地址： 城市和邮政编码： 分院名称：	
儿童姓名： **仅供参考**	
上诉通知书—青少年	案件编号： **不得向法院提交**

—说明—

- 您或您的律师**必须**填写第 1 项和第 2 项并且于此页末尾签署此表格。如果可以，请填写背面第 5 项至第 7 项以帮助处理您的上诉。
- 对于大多数上诉，您必须在作出判决或使该命令成为可上诉者后的**60**天内提交书面上诉通知，或如为调解员审理案件，则必须在该命令成为最终命令后的**60**天内提交。请参阅《加州法院规则》规则 8.406。
- 如欲对将管辖权移交刑事法院的命令提出上诉，您必须在**30** 天内提交上诉通知。请参阅规则 5.770(g) 和 8.406(a)(4)。
- 如欲就移交至部落法庭的命令提出上诉，您(1)可以请求少年法庭延缓移交命令（延期其生效日）并且(2)必须于移交至部落司法辖区程序完成之前提出上诉申请。请参阅规则 5.483 和咨询委员会注解。
- 如果你不是县福利部门、地区检察官、儿童、儿童的家长或儿童的法定监护人，你可能有权对少年法庭的判决提出异议，但只在非常有限的情况下。您可能需要法院命令准许您取得少年案件档案。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参阅《针对具有限上诉权利之人士请求取得记录的信息》（JV-291-INFO表格）。您可在任何法院或县法律图书馆取得JV291-INFO表格或通过 www.courts.ca.g/forms 线上取得。

1. 本人对法院的判决和命令提出上诉(请具体说明命令日期或请描述命令）：

2. 此上诉是由以下人士提出
 a. 上诉人（姓名）：
 b. 地址： c. 电话号码：
 d. 联系人的姓名、地址及电话号码（如与上诉人不同）：

 e. ☐ 上诉人已获准查阅少年案件档案中的特定记录，并附上根据《福利与机构法典》第827(a)(1)(Q)条，对请求查阅《少年案件档案申请司法审查后命令》（JV-574表格）的法院命令副本（如有）。

3. ☐ 本人请求法院指派一名律师进行上诉。本人在高等法院 ☐ 曾由 ☐ 未曾由一名指派律师代表。

4. 背面第 5 项至第 7 项 ☐ 已填写完整 ☐ 未填写完整

日期：

（打印或正楷书写姓名）

▶ 签名 ☐ 上诉人 ☐ 律师

Form Approved for Optional Use
Judicial Council of California
JV-800 C [Rev. January 1, 2023]

Cal. Rules of Court, rules 5.770. 8.400, 8.401, 8.405, 8.406
Welfare and Institutions Code, §§ 395, 800, 801
www.courts.ca.gov

儿童姓名：	案件编号：
仅供参考	**不得向法院提交**

5. 上诉人是
 a. ☐ 儿童
 b. ☐ 母亲
 c. ☐ 父亲
 d. ☐ 法定监护人
 e. ☐ 法院指定父母
 f. ☐ 县福利部门
 g. ☐ 地区检察官
 h. ☐ 儿童的部落
 i. ☐ 其他（请说明与儿童的关系或于本案的利害关系）：

6. 此上诉通知书是关于以下儿童（们）（请具体说明所包括的儿童人数）：
 a. 儿童姓名：
 儿童出生日期：
 b. 儿童姓名：
 儿童出生日期：
 c. 儿童姓名：
 儿童出生日期：
 d. 儿童姓名：
 儿童出生日期：
 ☐ 于附件6中继续。

7. 就所提出上诉的命令是根据以下《福利与机构法典》条文所作出的（请勾选所有适用者）：
 a. ☐ **第 305.5 节**（移交至部落法庭）
 ☐ 同意移交至部落法庭 ☐ 拒绝移交至部落法庭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b. ☐ **第 360 节**（被抚养声明） ☐ 从父母或监护人处移除监护权 ☐ 其他命令
 ☐ 第 300 节管辖权裁决审核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c. ☐ **第 366.26 节**（永久计划的选择和实施）
 ☐ 终止亲权 ☐ 指派监护人 ☐ 计划永久居住安排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d. ☐ **第 366.28 节**（指派终止亲权后的特定安置命令，就该命令所实质性处理特定问题提出异议的特殊令状审核申请已及时提交并概括性拒绝或尚未作出实体判决）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e. ☐ **第 388 节**（请求变更法院命令）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f. ☐ 与被抚养相关的其他可上诉命令（请具体说明）：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g. ☐ **第 725 节**（法院监护权声明和其他命令）
 ☐ 第 601节管辖权裁决审核
 ☐ 第 602节管辖权裁决审核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h. ☐ **第 707 节**（将管辖权移交刑事法院的命令）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i. ☐ 与少年司法的其他可上诉命令（请具体说明）：
 听证会日期（请具体说明）：

为了您的安全和隐私，请在打印表格后按下“清除”键。

打印 保存 清除